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附表



181112051740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 杭州旭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批准日期： 2018年09月03日

有效期至： 2024年03月27日

批准部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

注意事项

1. 本附表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批准的授权签字人及其授权签字范围，第二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批准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2. 取得资质认定证书的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时，必须在本附表所限定的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内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并在报告或者书中正确使用 CMA 标志。

3. 本附表无批准部门盖章无效。

4. 本附表页码必须连续编号，每页正下方注明：第 X 页共 X。

批准 杭州旭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签字人领域范围
证书编号：181112051740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华西路299、301号4幢305室



序号	姓名	职务/称号	授权签字领域	备注
1	刘鑫	综合部负责人 /工程师	批准的检验检测能力范围中序号1	扩大 000471

批准 杭州旭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181112051740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华西路299、301号4幢305室



序号	类别（产品/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	电磁辐射	1.1	射频选频场强	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 电磁辐射监测仪器和方法 HJ/T 10.2-1996		